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亨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3,65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0%，累计增持金额为 153,212,881.43 元。本次增持后，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从 450,497,132 股增加至 504,153,3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 15.15%增加至 16.95%；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779,170,481 股增加至 832,826,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26.20%增加至 28.00%，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亨通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系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收到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根良

注册资本：5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吴江七都镇心田湾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 228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138285715E

成立日期：1992 年 11 月 20 日

经营期限：1992 年 11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各种系列电缆、光缆、通信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外）、煤炭、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铁矿石、铁矿砂、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金属镀层制品、铝合金型材的制造加工；经营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财务咨询；农副产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崔根良持股 27%，崔巍持股 73%。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亨通集团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025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期间，亨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3,91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0%，累计增持金额为 66,751,617.6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

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5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期间，亨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9,74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截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亨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3,65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0%，累计增持金额为 153,212,881.43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04,153,3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95%；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32,826,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00%，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亨通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		本次变动后 (截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474,409,532	15.95	504,153,332	16.95
苏州亨通永旭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322,231,091	10.83	322,231,091	10.83
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0.07	2,000,000	0.07
江苏亨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07	2,000,000	0.07
崔巍	1,332,058	0.04	1,332,058	0.04
梁美华	1,110,200	0.04	1,110,200	0.04
合计	803,082,881	27.00	832,826,681	28.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亨通集团仍处于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